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补充确认2017年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交易方	发生额（元）
财务资助	提供周转资金	赵永旗	1,310,640.68

(二) 关联方介绍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赵永旗	上海市闵行区	自然人	-

2、关联关系

赵永旗，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

二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是实际控制人赵永旗对公司无偿的财务资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任何一方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及推广的正常所需，符合发公司业务及推广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业务发展。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是实际控制人赵永旗对公司无偿的财务资助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表决及审议情况

2018年4月16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补充确定2017年度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赵永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国富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因前述董事回避后，出席的无关联董事不足法定人数，上述议案直接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2017年7月30日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8日